

证券代码：002201

证券简称：九鼎新材

公告编号：2021-35

##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1年7月16日、2021年7月1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和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近日相关财经类媒体转载了标题为《世界500强正威国际集团增资海威华芯，全面发力第三代半导体产业》的文章。经核查，文中所述事宜属控股股东的扩张和产业布局，与本公司无关。

3.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2021年6月22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中对半年度业绩“同向上升”的原因作出了说明。预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国内市场需求旺盛，全资子公司山东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产品销售量价齐升；同时，公司遵照董事会年初制订的全年经营策略，瞄准战略客户，夯实重点项目，优化组织架构，降低综合成本，提升经营绩效，产品综合盈利能力增强。该业绩预告是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尚未经审计机构审计。详细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中明确了“积极获取主要股东在产业布局上的大力支持，梳理优化老资产，并购整合新资产，研发实现新突破，在微波、

电子信息新材料和功能材料为核心的相关多元化发展战略上实现有效突破”的发展战略，并确立了“在毫米波高频半导体材料、纳米导电材料和柔性传感材料等目标资产中确定并购整合相关标的资产，适时置换老资产，使公司契合经济新常态下产业发展需要，着力提升公司主营业务收益，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的年度工作计划。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目前，该项工作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根据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推进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或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情况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9日